

左墙:

1、支部 Logo

“绿色生产党旗扬”: 清洁生产, 达标排放, 提质降耗。

品牌理念: 支部坚持以秉承“清洁生产, 绿色发展”理念, 充分做大绿色能源平台, 并同步拓展脂肪醇、硫系列产品, 延伸产业链, 摆脱低端竞争, 彰显生产新形象, 实现持续高效绿色发展。

2、党支部简介、组织构架

索普新材料硫酸精化党支部由硫化事业部和精化事业部两个部门的党员、干部组成, 有党员 15 (数字可换) 人。支部下辖硫化事业部拥有硫酸及下游发烟硫酸、氯磺酸、电池酸生产装置, 是公司及其周边企业的能源供应平台。精化事业部主要有脂肪醇生产装置和污水处理装置两套生产装置。党支部以绿色生产党旗扬为党建品牌, 本着绿色、高质量发展的生产管理理念, 积极推动节能降耗、安全环保项目建设, 为公司绿色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贡献自己的力量。

支部书记 ---潘胜军; 组织委员---龚苏滨; 宣传委员---唐仲凌; 纪检委员---张云峰; 群工委员---田蓓 (名字可换)

党支部班子责任分工 (A4 纸大小, 5 个卡槽)

3、“双减两保一提”行动:

“减成本” “党员降本组” 持续推进降本项目, 降低生产消耗;

“减隐患” 党员带头查隐患促整改, 提升装置本质安全;

“保大修” “党员大修突击队” 保障年度大修按期高质量完成;

“保连运” 保生产装置高负荷连续运行, 实现效益最大化;

“提自控” 党员骨干带头, 增加生产装置的 DCS 自动化操作, 减少手动操作。

4、支部工作计划 : (A4 纸大小, 1 个卡槽)

5、支部风采 : (照片可换, 数量看版面定)

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宣传语)

6、公示栏: (A4 纸大小, 卡槽, 数量看版面定)

中间墙:

1、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

中国共产党全体党员和各级党员领导干部必须坚定共产主义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信念, 必须坚持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根本宗旨, 必须继承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 必须自觉培养高尚道德情操, 努力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 廉洁自律, 接受监督, 永葆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

党员廉洁自律规范



第一条 坚持公私分明，先公后私，克己奉公。

第二条 坚持崇廉拒腐，清白做人，干净做事。

第三条 坚持尚俭戒奢，艰苦朴素，勤俭节约。

第四条 坚持吃苦在前，享受在后，甘于奉献。

党员领导干部廉洁自律规范

第五条 廉洁从政，自觉保持人民公仆本色。

第六条 廉洁用权，自觉维护人民根本利益。

第七条 廉洁修身，自觉提升思想道德境界。

第八条 廉洁齐家，自觉带头树立良好家风。

2、党旗

中国共产党入党誓词：

我志愿加入中国共产党，
拥护党的纲领，遵守党的章程，
履行党员义务，执行党的决定，
严守党的纪律，保守党的秘密，
对党忠诚，积极工作，
为共产主义奋斗终身，
随时准备为党和人民牺牲一切，
永不叛党。

3、党员义务

（一）认真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学习党的基本知识，学习科学、文化、法律和业务知识，努力提高为人民服务的本领。

（二）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和各项方针、政策，带头参加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带动群众为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艰苦奋斗，在生产、工作、学习和社会生活中起先锋模范作用。

（三）坚持党和人民的利益高于一切，个人利益服从党和人民的利益，吃苦在前，享受在后，克己奉公，多做贡献。

（四）自觉遵守党的纪律，首先是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模范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严格保守党和国家的秘密，执行党的决定，服从组织分配，积极完成党的任务。

（五）维护党的团结和统一，对党忠诚老实，言行一致，坚决反对一切派别组织和小集团活动，反对阳奉阴违的两面派行为和一切阴谋诡计。



(六) 切实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 勇于揭露和纠正工作中的缺点、错误, 坚决同消极腐败现象作斗争。

(七) 密切联系群众, 向群众宣传党的主张, 遇事同群众商量, 及时向党反映群众的意见和要求, 维护群众的正当利益。

(八) 发扬社会主义新风尚, 带头实践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和社会主义荣辱观, 提倡共产主义道德, 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 为了保护国家和人民的利益, 在一切困难和危险的时刻挺身而出, 英勇斗争, 不怕牺牲。

4、党员权利

(一) 参加党的有关会议, 阅读党的有关文件, 接受党的教育和培训。

(二) 在党的会议上和党报党刊上, 参加关于党的政策问题的讨论。

(三) 对党的工作提出建议和倡议。

(四) 在党的会议上有根据地批评党的任何组织和任何党员, 向党负责地揭发、检举党的任何组织和任何党员违法乱纪的事实, 要求处分违法乱纪的党员, 要求罢免或撤换不称职的干部。

(五) 行使表决权、选举权, 有被选举权。

(六) 在党组织讨论决定对党员的党纪处分或作出鉴定时, 本人有权参加和进行申辩, 其他党员可以为他作证和辩护。

(七) 对党的决议和政策如有不同意见, 在坚决执行的前提下, 可以声明保留, 并且可以把自己的意见向党的上级组织直至中央提出。

(八) 向党的上级组织直至中央提出请求、申诉和控告, 并要求有关组织给以负责的答复。

党的任何一级组织直至中央都无权剥夺党员的上述权利。

5、“加强党的政治学习” 照片展示: 5 张照片集 (可换)。

6、荣誉墙

7、增设读书角: 根据党建活动室现有空间, 提供读书角布局方案, 确保空间利用高效, 氛围贴合党建主题。

